

开标时间：2019年3月14日9时00分

开标地点：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 开发区 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监理

### 招标文件

招标人：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鲁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2月15日

## 工程监理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DYETDZZC2019-7#（SDGP370571201902000013）

工程名称：开发区 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监理

招标人：（盖章）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鲁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目 录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无效投标文件的认定

第四章 招标文件

第五章 投标报价编制说明

第六章 投标文件

第七章 开标

第八章 评标、定标

第九章 签订合同

第十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十一章 招标人责任

第十二章 投标人责任

第十三章 招标投标异议及投诉处理

第十四章 其他内容

# 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施工及监理 招标公告

## 一、招标工程概况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施工及监理已由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东开管发【2018】101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财政资金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名称：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施工及监理

项目编号：DYETDZZC2019-7#（SDGP370571201902000013）

工程规模：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施工范围为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橡胶坝主体、橡胶坝泵池管道及设备安装、施工障碍的拆除及施工完成后对部分拆除的恢复、原有绿化部分的破坏及修复以及橡胶坝综合监控自动化系统。

计划总投资：286.618538万元

工程地点：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计划工期：90日历天；

渣土类型：建筑垃圾，300立方米。

招标范围（招标范围、标段划分）

施工招标范围：施工蓝图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工程施工；

监理招标范围：施工蓝图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工程施工及全部施工阶段和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

施工标段划分：本项目施工一个标段。

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施工范围为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计划投资277.462283万元；

本项目监理共一个标段，计划投资9.156255万元；

## 二、投标企业应具有的条件

1、本次施工招标要求投标企业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投标人须同时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具有企业注册地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须在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资质信息验证通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为一人且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及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建造师）报名成功后不得更换。企业财务资信状况良好。所报项目部具有良好的业绩。

2、本次监理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含）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拟派项目总监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企业财务资信状况良好。所报项目部具有良好的业绩。

3、投标人近三年（截止时间为开标日前5个工作日的零点）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但已过限制期的。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投标报名方式及要求

#### 1. 时间及地点：

2019年2月18日至2019年2月22日（法定公休日除外）进行现场报名，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有效报名期限内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00分至17时00分，到鲁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东营市东营区府前大街65号科达财富中心12楼1203室）进行现场报名，报名后投标建造师不允许更换。

#### 2. 方式及要求：

报名工程施工的企业须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上注册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网上报名成功后现场报名须提供以下有效证件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原件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新版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印制二维码标识）、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资质信息验证通过（须体现投标企业基本信息和资质信息）的网页截图打印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拟投标建造师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及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委托代理人参加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身份证及社会养老保险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两份（加盖单位公章）。

报名工程监理的企业须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上注册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网上报名成功后现场报名须提供以下有效证件原件【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拟投标项目总监的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及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委托代理人参加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身份证及社会养老保险证明）】及复印件两份（加盖单位公章）。

#### 备注：

1、投标企业提供的人员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须为2018年7月1日（含）以来连续缴纳6个月（含）以上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2、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指能体现投标人单位名称和个人姓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网上打印件；若网上打印件仅体现个人姓名或投标人单位名称，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网上打印件及加盖注册地社会劳动保险机构章的花名册。若投标人提供的网上打印件不能体现出个人全名（包括只能体现出个人姓氏，名为\*号的）和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网上打印件及加盖注册地社会劳动保险机构章的花名册。

3、若投标人注册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站无法提供社会保险信息查询功能，投标人须提供体现投标人单位名称和个人姓名同时加盖注册地社会劳动保险机构章和投标人公章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投标报名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

### 四、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企业现场报名时经资料查验合格后领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工本费叁佰元整（¥300元），售后不退。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企业视为放弃投标。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详见招标文件。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东营市政府采购网、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1、招标人: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招标人地址: 东营市东四路与北一路交叉口西南角

联系人: 张主任

电话: 18562028020

2、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鲁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 东营市东营区府前大街 65 号科达财富中心 12 楼 1203 室

联系人: 刘先生、曲先生

联系电话: 0546-8066688

3、监督电话: 0546-8018896

投标人在报名截止前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 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上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 无资格参加投标。

附件: 1. 采购需求

2. 招标文件

发布人: 鲁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19 年 2 月 15 日

## 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内容规定	本表为投标须知的主要内容，请投标人注意
2	工程名称	开发区 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监理
3	建设地点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
4	建设规模	开发区 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施工范围为开发区 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橡胶坝主体、橡胶坝泵池管道及设备安装、施工障碍的拆除及施工完成后对部分拆除的恢复、原有绿化部分的破坏及修复以及橡胶坝综合监控自动化系统。
5	质量目标	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6	安全目标	达到合格标准。
7	招标范围	工程施工蓝图内全部工程施工阶段和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
8	工期要求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计划开竣工日期：2019 年 3 月 22 日至 2019 年 6 月 19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9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0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含）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11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2	投标有效期	为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3	投标保证金	<p>按照东建字【2011】366 号文规定，投标人需缴纳投标保证金壹仟捌佰元整（1800.00 元）。投标人须将投标保证金由法人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p> <p>投标人须在 2019 年 3 月 8 日 11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法人基本账户以电汇的方式一次性汇入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以下简称投标保证金专户），投标保证金到账后，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具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各投标人须在 2019 年 3 月 11 日 11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收据蓝联（第四联）送达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统一收取。逾期未交投标保证金收据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p> <p>账户名称：东营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账 号：812162001421001852 开户银行：东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p> <p>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或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递</p>

		交投标保证金交款收据的，均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1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文件。
1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后，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存在残缺、表述不确切或容易引起误解需要招标人予以澄清的，2019年 <u>2月25日</u> 11时前投标人将需要澄清的问题以Word格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lzxzhaobiao@126.com，邮件主题注明：XX公司-XX项目答疑问题；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无疑问则无需发邮件），并将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16	投标预备会（答疑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于2019年 <u>2月25日</u> 下午14:00分至2019年 <u>2月25日</u> 17:00分（节假日除外）到招标代理公司领取纸质答疑文件及技术标书封面并签字确认，逾期未领取者按照放弃投标权处理。
17	踏勘现场	投标人根据制作投标文件的需要，自行组织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18	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	商务标书：正本1份，副本7份； 技术标书：不分正副本，8份。
19	以单独密封形式递交的资料	纸质商务标书；纸质技术标书；开标一览表；资信证明。
20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2019年 <u>3月14日9时00分</u> 前，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书和商务标书，两者须按规定分别装订成册、分别密封）、开标一览表、评审资料、资信证明分别密封送达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城东三路160号）第 <u>一</u> 开标室现场，逾期送达的按放弃投标权处理。
21	开标	2019年 <u>3月14日9时00分</u> 在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三路160号南楼）第 <u>一</u> 开标室开标。
22	评标办法及标准	见招标文件第八章评标。
23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否，评标方法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工程名称：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监理
- 招标人名称：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 招标代理机构：鲁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施工范围为开发区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橡胶坝主体、橡胶坝泵池管道及设备安装、施工障碍的拆除及施工完成后对部分拆除的恢复、原有绿化部分的破坏及修复以及橡胶坝综合监控自动化系统。

一、本项目监理计划投资约 9.156255 万元。招标控制价即为 9.156255 万元。

工程地点：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

二、招标范围：工程施工蓝图内全部工程施工阶段和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

三、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五、资金到位情况：资金已落实到位。

六、投标人条件及资质要求：

（一）具有企业法人资格；

（二）具有建设主管部门许可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含）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企业财务资信状况良好；

（三）监理公司拟投报的项目部需设总监一人；

（四）拟投标项目总监必须具有拟投标项目总监必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

（五）所报项目部具有良好的业绩。

七、现场条件：已具备施工条件。

八、质量目标：合格。

九、安全目标：合格。

十、承包内容：工程施工蓝图内的全部施工阶段和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

十一、工期要求：2019年3月22日开工，2019年6月19日竣工，总日历天数90天。实

际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十二、招标项目甩项：无。

十三、踏勘现场：

(一) 投标人自行组织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

(二) 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三)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有关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投标人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十四、投标费用：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在投标期间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十五、投标保证金交纳

(一)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人按照东建字[2011]366号文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2、投标人须将投标保证金由法人基本账户以电汇的方式一次性汇入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以下简称投标保证金专户）投标保证金到账后，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据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投标人必须于2019年3月11日11时前将保证金收据蓝联（第四联）送达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统一收取。

保证金：1800.00元

账户名称：东营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账 号：812162001421001852

开户银行：东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投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或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的按放弃投标权处理。

3、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注明用途、投标项目名称、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核对查实。

4、投标保证金到账后，各投标人到东营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开具东营市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

(二) 投标保证金的返还

1、返还方式：按照提交时的路径、银行账号、收款收据以电汇方式返还。

## 2、未中标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已经提交投标保证金而无故未参加投标的, 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未中标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缴款收据》、《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表》送达招标代理公司(逾期送达的招标代理公司不予受理), 由招标代理公司统一到招标人处盖章后, 未中标人再执盖章后的《投标保证金缴款收据》、《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表》和投标人出具的收款收据到交易中心办理退还手续。

## 3、中标人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凭以下资料办理退还手续:

- (1) 《保证金交款收据》复印件;
- (2) 《保证金退还申请表》(格式见附件);
- (3) 中标人(供应商)出具盖章的收款收据(格式见附件);
- (4) 工程类施工、监理备案合同原件两份。

## 4、特殊情况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招标人经投标人同意后可持《投标保证金转入招标人账户申请表》、招标人出具的收款收据办理转入手续。

(2) 缴款单位名称变更时, 申请退还单位提供名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原件和复印件、工商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证明书及原缴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同意转款给更名后单位的承诺书原件及复印件, 持《投标保证金缴款收据》、《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表》、单位变更后名称出具的收款收据, 办理退还手续。

## 5、违反法律法规或有关投诉涉及的单位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 十六、合格的投标申请人:

招标人对报名的投标人按照以下条件进行资格审查, 符合条件的为合格的投标申请人。

- (一) 投标申请人的法人资格、资质有效, 符合注册经营范围;
- (二) 投标申请人的资质等级、拟投标项目总监资质等级符合要求;
- (三) 投标申请人、拟投标项目总监必须具有总监资质证书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没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限制参加投标活动;
- (四) 拟投标项目总监资质证书没有被投标押证;
- (五) 投标申请人、拟投标项目总监没有其他违法行为被限制投标。

(六) 投标人近三年(截止时间为开标日前5个工作日的零点)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但已过限制期的;

(七) 投标申请人在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资质信息验证通过;招标人出具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报告报招标管理机构备案。

### 第三章 无效投标文件的认定

一、投标人所报项目总监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一) 项目总监的总监岗位证书或监理工程师岗位证书正被押证(若实行押证制度的);

(二) 项目总监在东营市境内承担的工程虽已完工但没有向当地招标管理机构办理备案手续的(若实行押证制度的);

(三) 投标的项目总监未提供投标企业为其办理的职工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的;

(四) 项目的总监工作单位(以证书上为准)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

二、开启标书前,经确认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的(如法定代表人设有授权委托人的);

(二) 项目总监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的;

(三) 投标文件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指定地点的;

(四) 商务标书、技术标书、资信证明、评审资料、开标一览表的密封袋上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五) 商务标书、技术标书、资信证明、评审资料、开标一览表的密封袋上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

(六)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七) 开标现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证件不符合要求的(见第七章);

(八) 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

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过限制期的；

三、开启标书后，经确认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中除技术标书外，其他要求盖章（或签字）的部分，投标人未按要求进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二）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报价有效范围的；

（三）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四）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质量标准或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五）投标文件重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不清的；

（六）技术标书编制不符合第六章技术标书编制要求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数据大量雷同，或有其它明显串通投标行为的；

（八）投标文件中存在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它实质性条件或提供虚假资料的；

（九）投标文件中存在其它重大偏差的；

（十）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书和商务标书，有其中一项被评标委员会判为废标的，全部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十一）不同的投标人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十二）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十三）投标人拟报项目部人员不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

评标委员会必须严格按照以上标准认定无效投标文件。经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 第四章 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修改

（一）招标文件发出后，确需修改的，按照程序招标人可在开标时间 15 日前以补充文件等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二）补充文件分发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具有约束力。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均以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文件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二、招标文件解释及澄清

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后,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存在残缺、表述不确切或容易引起误解需要招标人予以澄清的,2019年2月25日11时前投标人将需要澄清的问题以Word格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lzxzhaobiao@126.com,邮件主题注明:XXX项目答疑问题-XXX公司),并将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必须于2019年2月25日下午14:00分至2019年2月25日下午17:00分(节假日除外)到招标代理公司领取纸质答疑文件及技术标书封面并签字确认,逾期未领取者按照放弃投标权处理。

● 答疑材料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答疑确认手续。

## 三、招标答疑事项

(一)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应根据投标人提出的问题给予澄清、解答,将有关问题进行系统答复和汇总并分送给所有投标人。答复仅包括对问题的解释,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答疑材料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如果投标人在答疑截止前未对招标文件有关条款提出质疑,视为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一旦递交投标文件,则认为该投标人认可并接受招标文件所有条款。

(二) 招标答疑中将明确的问题:

对招标文件及有关其它问题的说明。

答复或答疑材料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五章 投标报价编制说明

一、依据工程实际和市场情况,确定投标报价监理预算控制价

监理取费标准依据:东营市物价局、东营市建设委员会文件东价发[2007]95号文件《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确定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

依据工程实际和市场情况，招标人结合国家有关的监理取费标准，分析本次工程监理项目的市场运作情况和经济效益情况，确定本项目监理投标报价预算控制价为**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 35%**。

二、投标人结合市场情况，自主确定工程监理费下浮率（投标报价）

监理取费标准依据：东营市物价局、东营市建设委员会文件东价发[2007]95号文件《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确定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为**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 35%（含）—40%（含）**，投标企业报价超出该范围的为不合理报价，不予评审。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 =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 × (1-A%)**，其中 A 为投标报价（**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率**）。

**合同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根据工程招标中标价计算，最终施工监理收费根据工程审计审定结算值计算。**

投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的监理取费标准，在考虑投标报价控制价的基础上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及监理企业的技术力量、管理水平、经济效益等因素，充分考虑市场因素，确定承担本工程监理工作的监理费报价，确定报价时应考虑包括直接成本、间接费用等完成本工程监理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确定工程投标监理费下浮率时，不得弄虚作假，不得以低于本企业成本报价，骗取中标。

投标人在自主确定工程监理费下浮率（投标报价）时，必须充分考虑由于不可预知原因而发生工程内容的监理费用。

## 第六章 投标文件

###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 1、商务标书：正本 1 份，副本 7 份；
- 2、技术标书：不分正副本，8 份。

纸质投标文件分为技术标书和商务标书两部分，分别单独密封，密封袋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注明“商务标书”或“技术标书”字样**；

### 二、纸质商务标书

(一) 纸质商务标书内容如下:

- 1、资格审查证件资料复印件;
- 2、监理内容及投标报价;
- 3、拟派驻施工现场的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及安排计划;
- 4、对招标文件其它条款的答复;
- 5、第八章评分标准商务标中涉及得分的资料;
-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材料。

(二) 纸质商务标书一式 8 份, 正本 1 份, 副本 7 份。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三) 纸质商务标书正本与副本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 纸质商务标书外密封袋上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 开标一览表除装订入商务标书中, 另外准备一式 6 份单独装袋密封, 密封袋上注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外密封袋上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 三、纸质技术标书

纸质技术标书封面必须使用代理公司提供的统一封面。

(一) 技术标书(监理大纲)是指投标人针对工程的具体特点编制的文件, 主要内容包

括:

- 1、承诺计划开竣工日期;
- 2、承诺工程质量目标;
- 3、承诺工程安全目标;
- 4、监理方案
  - (1) 监理项目概况;
  - (2) 项目监理阶段、范围及目标;
  - (3) 项目监理工作内容;
  - (4) 质量控制目标及控制措施;
  - (5) 进度控制措施;



- (6) 合同管理措施;
- (7) 投资控制措施;
- (8) 信息管理措施;
- (9) 监理组织协调措施;
- (10) 监理工作制度。

(二) 技术标书编制要求: 技术标书为暗标, 单独密封。技术标书按以下要求编制, 不符合以下情况之一的, 其技术标书由评标委员会判为废标。

(1) 技术标书中不得出现任何有关投标单位的资料及可以识别投标单位名称的记号以及其他明显标识;

(2) 技术标书采用 A4 纸单面打印, 不得裁剪; 技术标书封面、封底不准用彩色纸、硬板纸、塑料纸, 内容不准用彩色纸, 装订不得用塑料制品; 装订统一要求为两钉左侧装订, 钉不外漏, 封底为空白 A4 纸。

(3) 技术标书封面由招标代理公司提供统一的样式。

(4) 技术标书图表上的字体为打印字体, 不准手写。

(5) 技术标书不能编制页码。

(6) 技术标书外密封袋上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 四、投标文件递交

(一) 投标人应于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确定的地点。

(二) 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递交至确定的地点。

(三) 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单独密封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是指第七章第五项要求提交的所有资料原件, 投标人须用档案袋单独装袋密封(身份证可不密封), 外密封袋上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在外密封袋上注明“资信证明”字样, 密封袋以外的资料不予认可】递交至确定的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接收任何资料。

(四) 投标文件撤回及修改

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 可于投标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递交撤回或补充修改其投标文件的通知。投标截止之后至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 投标人将不能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2、投标人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的通知应密封, 并在密封封面标明“撤回”或“修改”字

样，并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递交的补充、修改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七章 开标

开标会议在相关监督单位的监督下，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 ● 开标会议程序：

一、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注意事项；

二、主持人宣布参加开标会议人员组成情况；

三、主持人宣布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和《投标文件》送达情况；

四、由监督人及投标企业代表检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宣布检查结果。

五、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同时提供以下有效证件、资料原件：

1、营业执照副本；

2、资质证书副本；

3、拟投标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本人社会养老保险证明；

投标人开标现场无法提供拟投标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证书原件的，须同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拟投标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及企业注册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厅官网发布的关于启用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电子证书的相关文件打印件。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本人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身份证及本人社会养老保险证明）；

5、拟报项目部主要人员不少于 3 人（含总监），其中 1 名项目总监及本人社会养老保险证明（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1 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及本人社会养老保险证明（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1 名监理员及本人社会养老保险证明（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投标人开标现场无法提供项目部主要人员证书原件的，须同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项目部主要人员及企业注册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厅官网发布的关于启用建设领域相关从业人员电子证书的相关文件打印件。

6、信用信息查询相关证明材料；

（1）投标人必须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

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记录网页打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必须提供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记录网页打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3）若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但已过限制期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已过限制期的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①查询时间符合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要求，网页打印件必须体现查询时间；

②有不良记录、失信记录须展开后打印。；

7、投标保证金收据（交易中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保证金收据黄联）。

备注：

注：（1）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指能体现投标人单位名称和个人姓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网上打印件；若网上打印件仅体现个人姓名或投标人单位名称，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网上打印件及加盖注册地社会劳动保险机构章的花名册。若投标人提供的网上打印件不能体现出个人全名（包括只能体现出个人姓氏，名为\*号的）和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网上打印件及加盖注册地社会劳动保险机构章的花名册。

若投标人注册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站无法提供社会保险信息查询功能，投标人须提供体现投标人单位名称和个人姓名同时加盖注册地社会劳动保险机构章和投标人公章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2）社会养老保险证明须为2018年7月1日（含）以来连续缴纳6个月（含）以上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资料。

注：以上第1—7项资料须用档案袋单独装袋密封（身份证可不密封），外密封袋上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外密封袋上注明“资信证明”字样。资格审查后资信证明原件退还。

开标现场，在监督管理机构监督下，由招标人、政府采购机构填写投标人资格核验情况表，对上述证件及证明资料进行认真核验，将核验情况、证件及证明资料报送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逐一认真审核后签字确认，对于审核不合格的投标人按废标处理。

六、宣布资格验证结果。投标人符合上述要求的方可参加下一步开标程序，项目总监未到场的、没有提供原件或提供的证件不全的均以废标处理；

七、符合要求的各投标人根据签到的先后顺序依次唱标，按唱标顺序开启各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

八、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逐项公布符合要求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开竣工日期、质量目标、安全目标、投标的项目总监等主要内容。

## 第八章 评标、定标

### 一、评标

本次技术标和报价得分采用纸质评标。

#### （一）评标会议

1、评标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据有关法律规定组建。本次评标委员会由7人组成，专家7人，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从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设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评标时按工作纪律执行，招标人代表凭单位授权书和个人身份证参加评标。

#### （二）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须按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方式，公平、公正、择优确定中标人。

2、在评标过程中，出现各类带有争议性或不明确性问题均由评标委员会共同研究确定。若各评委意见不一致时，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独立表决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最终书面决议。书面决议须经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名确认并对所有评委具有约束力。

3、参加评标会议的人员应对评标全过程的一切相关资料及信息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员泄露。

4、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的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 （三）评标程序

1、评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人）主持会议议程。

2、现场监督人员宣布评标会议纪律。

3、评标委员会应设负责人。

4、按照会议议程，由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主持具体评标事宜，独立进行评标。

5、评委对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进行初步评审，评定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

件的要求。

6、评委首先对投标人的技术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7、评委对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定标办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四）评分标准

##### ● 商务标部分：84 分

##### 1、工程监理投标报价 82 分

本项评标共分三个步骤：

第一步，投标人投标报价在**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 35%（上限值）—40%（下限值）**的为有效标书，超出该范围按废标处理。

第二步，确定评标基准价。若有效标书多于 5 家时（不含），有效报价范围内的投标人报价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有效报价平均值；若有效标书多于 9 家（含），去掉二个最高报价和二一个最低报价，取算术平均值为有效报价平均值；若有效标书少于 5 家（含），则不去掉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取算术平均值为有效报价平均值，**有效报价平均值与下限值（即 40%）的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第三步，计算投标报价得分。以评标基准价为基准，与评标基准价相同时，得最高分 82 分，与评标基准价比较（差值为正），每高于评标基准价百分之零点三扣减 0.5 分；与评标基准价比较（差值为负），每低于评标基准价百分之零点三扣减 1 分，不足百分之零点三的部分按“插入法”计算，得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2、信誉承诺：2 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信誉承诺函》的，得 2 分。

##### ● 技术标书部分 16 分

##### 1、工期目标：2 分

满足招标文件工期要求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 2、质量目标：2 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 3、安全目标：2 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 4、监理方案 10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监理方案的合理性进行打分，有该项内容的得相应分值，每缺一项该项为0分。

- (1) 监理项目概况，得 0.8-1 分；
- (2) 项目监理阶段、范围及目标，得 0.8-1 分；
- (3) 项目监理工作内容，得 0.8-1 分；
- (4) 质量控制目标及控制措施，得 0.8-1 分；
- (5) 进度控制措施，得 0.8-1 分；
- (6) 合同管理措施，得 0.8-1 分；
- (7) 投资控制措施，得 0.8-1 分；
- (8) 信息管理措施，得 0.8-1 分；
- (9) 监理组织协调措施，得 0.8-1 分；
- (10) 监理工作制度，得 0.8-1 分。

**投标人技术标书最终得分以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数为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二、定标

(一) 严格执行评标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开标后，评标委员会要严格按照评标标准和计分办法，认真打分，计算商务标书和技术标书总分，中标候选人按照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取得分高的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如果有多个投标人得分相同出现并列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将依次根据监理基准价下浮率高者（接近 40%者）、技术标书得分高者、企业资质等级高者确定排序在前，以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拟中标人。仍无法确定排序时，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排序。当排序第一的投标人放弃中标时，排序第二的投标人递补，以此类推。

●本次招标确定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二) 中标结果公示：评标活动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评标活动结束后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同时对中标企业在网站上进行公示（东营政府采购网、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东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在公示期间各投标人对本工程在招标过程中的有关问题可以书面实名形式向有关监督部门反映。

(三)项目总监证书备案:项目总监中标后由招标人暂押其项目总监资质证书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每个项目总监只能担任该监理项目的管理工作,当其负责管理的工程项目临近竣工阶段且经招标人同意,并在5个工作日内向招标管理机构备案后方可参加下一个工程的投标。如该项目总监没有办理备案手续或备案手续与事实不符又参加下一个工程的投标时,取消其投标资格,已中标的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

### 三、资料保存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开标会议结束后无论是否中标不予退还。

### 四、押证制度

本项目实行押证制度,中标单位项目总监的证书及项目人员管理班子成员证书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暂押。

## 第九章 签订合同

### 一、签发中标通知书

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七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二、签订合同

(一)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书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二)合同由招标人(甲方)、中标人(乙方)双方签订,招标代理机构为见证方,见证方的责任是监督证明所签合同内容与招标文件等要求和约定条款相一致。在签订合同之前,为维护双方利益,按照招标文件约定,不但招标人要对中标人的履约能力进行考察,而且中标人也要对招标人的资金支付能力等情况进行认真考察。签订合同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项约定,招标代理机构不负任何合同责任。

(四)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双倍返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在中标后十日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五)招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应当给予赔偿。

(六)中标人如不按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并没收

其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七)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监理，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 第十章 合同主要条款

### 一、合同条款内容

依据《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招标人、中标人双方应结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投标文件及工程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内容；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中的内容与本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本招标文件中约定内容为准。

(一) 该工程不允许转包、擅自分包。

(二) 招标人发现中标人进行转包或者擅自分包的，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资格。中标人除赔偿损失外，还须支付工程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并报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予以查处。

(三) 中标人所报工程项目监理部主要管理人员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动和减少。施工过程中，招标人将严格按照中标人已报送的工程项目监理部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对照有关部门考核评定、颁发的岗位证书及身份证逐一审核，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者，招标人都将按照合同约定予以处理，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 如果工程质量最终达不到国家质量标准，中标人除赔偿招标人一切经济损失外，还应向招标人支付 10%的违约金。

### (五) 工程监理费支付:

前两年每年付完工程量的 25%，挂账前，最高付至完成工程量的 50%挂账后(除质保金) 2 年内付清。

最终工程监理费用按以下方法计算。

审计确定工程施工实际结算金额后，按照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约定计算出最终工程监理费用: 最终工程监理费用=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1-中标人投标时所报工程监理费下浮率)。

(六) 投标人在确定工程投标报价时，必须是在本企业合理的利润空间范围内，不得低于本企业成本报价，骗取中标。否则，在中标后或施工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和理由，如果中标人



提出在投标时确定的投标报价低于了本企业成本，都视为骗取中标行为并进行处理。

1、中标后因中标人原因尚未签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的，招标人不予退还中标人在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中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2、相关监管机构应在有关信息媒体上公告中标人的不良行为。

3、相关监管机构依法限制中标人在一至三年内参加招投标活动。

(七) 招标人负责办理有关开工手续，提供水准点及定位坐标，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管线和邻近建筑物产权单位的关系，及时提供施工图纸，保证顺利施工，否则，工期顺延。

(八) 招标人要积极与中标人共同配合，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充分发挥监理单位的职能作用，切实把好工程质量关。

工程质量最终达不到“合格”质量标准，中标人向招标人支付合同价款 5%的违约金。

工程质量最终达不到合格安全文明工地标准，中标人向招标人支付合同价款 5%的违约金。

(九) 项目总监须执行施工全过程旁站式管理，项目部成员实行考勤制度，每月出勤天数不少于 22 天；确需离开施工现场时，应事先通知发包人的书面同意。未经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偿付 500 元/天/人违约金（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算）。招标人若发现项目总监及项目部成员擅自变更或多次无故擅离施工现场，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保留索赔权利。

(十)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在招标人住所地签订，因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一章 招标人责任

一、招标人在开标前应办理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劳保费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证明等基本建设手续。

二、招标人认真核对各投标人的证件，证件不全的，不予上报；对报名的投标人应一视同仁，对资审不合格的要有充分的资审报告理由。

三、招标人负责办理投标人投标保证金收取和退付手续，并按照程序依法办理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或没收手续。

四、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七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经鉴证的《中标通知书》

五、工程施工监理过程中，招标人要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拨付资金，以保证工期；否则，

由此造成工期合理顺延，中标人不承担责任。

## 第十二章 投标人责任

一、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的所有内容。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任何误解和忽略，导致发生的任何风险及结果，其责任一律自负。

二、投标人一旦前来投标，就表示认可并遵循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并对自己在投标活动中的行为负责，不得进行阻挠其他人投标、操纵或恶意串通投标等行为，以及旨在影响投标结果的活动，一经发现，招标人有权终止其投标资格并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三、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等重点环节的人员，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时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时，必须提供法人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四、中标人不得将工程转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也不得将承包的工程肢解以后擅自分包。中标人实际工程项目监理部主要管理人员必须与投标时所报工程项目监理部主要管理人员相符。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同时中标人向招标人支付工程监理合同价款 10%的违约金。

五、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项目总监，若有特殊情况需书面申请征得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招标人同意变更后 5 日内报招标管理机构备案，已变更的项目总监半年内在全市范围内不得参加其他工程的投标。

六、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中标人应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及相关文件规定收费标准收取，未按规定缴纳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 第十三章 招标投标异议及投诉处理

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监管机构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照法律法规规章，投诉事项属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的，应当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投诉人对招标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

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3 日内向监管机构投诉。

(一) 投诉人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2、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3、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
- 4、相关请求及主张;
- 5、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6、对应先提出异议的事项进行投诉的, 应当附提出异议的相关文件。已向其他监督部门投诉的, 应当一并说明。

投诉人是法人的, 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投诉人是其他组织的, 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投诉人为利害关系人的, 还应当提供招投标当事人出具的存在利害关系的证明。

投诉书有关材料是外文的, 投诉人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外文与中文译本不一致的, 以中文译本为准。

(二) 投标人以法人或其他组织名义投标的, 不能以个人名义进行投诉。

(三) 投诉人可以直接投诉, 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 应将授权委托书连投诉书一并提交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授权委托书应当明确有关委托代理权限和事项。

(四) 投诉人不得以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 不得进行恶意投诉, 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恶意投诉:

- 1、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 2、向网络、报刊等媒体提供失实信息, 或利用移动通讯终端散发失实信息的;
- 3、假冒他人名义进行投诉的, 并已造成不良影响的。

(五) 监管机构收到投诉书后, 应当在投诉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 视情况作出如下处理决定:

1、符合投诉受理条件的, 予以受理;

2、投诉书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应当要求投诉人在指定期限内进行补正。投诉人逾期不补正的, 视为撤回投诉;

- 3、不符合投诉处理条件，决定不予受理的，将不予受理的决定及理由书面告知投诉人；
- 4、对不属于本部门受理的投诉，当场告知或书面回复投诉人向其他行政监督部门提出。

对于符合投诉处理条件并决定受理的，收到投诉书之日即为正式受理。但投诉材料经补正的，受理期限自收到补正材料之日起算。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诉，不予受理：

- 1、依照法规规定应当先对招标人提出异议，而未提出异议，直接提起投诉的；
- 2、投诉人不是所投诉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 3、投诉事项或投诉请求不清晰，相关依据或证明材料不足，或难以查证的；
- 4、投诉人不能证明其提供的相关证据是通过合法正当渠道取得的；
- 5、经补正后的投诉书仍不符合第九条规定的；
- 6、超过投诉期限的；
- 7、已经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 8、投诉事项已进入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 9、投诉人自动撤回投诉或恶意投诉的情形。

（七）监管机构应当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关的当事人。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情况复杂，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处理决定的，经批准可以适当延长，并告知投诉人和被投诉人。

（八）未尽事宜，按照《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鲁建招字（2014）26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 第十四章 其他内容

●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企业利用的资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等概不负责。

●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解释投标人中标或落标原因。

● 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执行。

-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解释。

附件：

- 1、信誉承诺函
- 2、关于不挂靠借用资质或出借资质参与投标的承诺
- 3、开标一览表
- 4、工程监理公司所报工程监理项目部组成人员登记汇总表
- 5、投标人交纳保证金情况说明
- 6、技术标书封面

附件 1:

### 信誉承诺函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我公司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为了切实防止在招投标过程和中标以后出现以下违规问题，即：中标后提出放弃中标结果、中标后或施工过程中提出投标时投标报价低于了本企业成本、提供的有实质性影响中标结果的资料和情况与事实不相符、投诉处理决定涉及中标候选人存在弄虚作假等违规问题，根据有关规定愿以本《信誉承诺函》书面形式郑重承诺如下：

一、中标后尚未签订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合同的，招标人不予退还中标人在参加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二、监管机构可在有关信息媒体上公告我公司的不良行为。

三、将严格执行监管机构依法禁止我公司一至三年内参加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及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理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关于不挂靠借用资质或出借资质参与投标的承诺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挂靠借用资质或出借资质投标,不但严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规定,同时影响了工程的质量和进度,甚至导致工程无法完成。我公司参与本项目建设招标投标活动,为了切实防止在招投标过程和中标以后出现挂靠资质或出借资质的违规问题,根据有关规定愿以书面形式郑重承诺如下:

一、 我公司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报的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监理员等人员全部盯靠现场、严格履行职责,我公司将严格实施技术、人员、财务管理,加强与有关各方的沟通,落实项目管理制度。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监理员等人员出现脱岗,建设单位有权与我公司解除中标合同,我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二、 不挂靠借用资质或出借资质参与本项目投标。若在本项目招投标或施工等过程中,发现我公司有挂靠借用资质或出借资质情况,建设单位有权不予退还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建设单位有权与我公司解除中标合同,我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三、 监管机构可在有关信息媒体上公告我公司的不良行为。

四、 将严格执行监管机构依法禁止我公司一至三年内参加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及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理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附件 3:

## 开发区 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监理

### 开标一览表（用于唱标）

投标人名称			
监理费率 (投标报价)	小写	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____%	
	大写	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下浮百分之_____	
工期要求			
质量目标			
安全目标			
项目总监			
以下部分仅作评标时核准后参考，唱标时不必宣读			
企业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或委 托代理人	
社会综合信誉		已备案合同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用于唱标。本页装订入商务标书中，另外准备一式 6 份单独装袋密封，在开标会议上按规定分发。



附件 4:

工程监理公司所报工程监理项目部组成人员登记汇总表（格式）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登记情况		
总监姓名:	证书编号:	总监职称:
专业监理工程师姓名: 证书编号:	专业:	
监理员: 1、姓名:	专业:	证书编号:

注：投标人标书中须将此汇总表及上述人员证件、社会养老保险资料编制进去。

附件 5:

东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文件

东建字[2011]366号

---

**关于明确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代收代退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明确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代收代退工作程序，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保证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的安全提交和及时退还，防止投标入围、串标、出借或挂靠企业资质，维护招标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东营市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管理办法（试行）》（东建发[2011]17号）的有关规定，现将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代收代退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缴纳范围**

除市财政投资的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由市政府采购中心负责收缴和返还外，其它进入有形建筑市场交易的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的收缴和返还工作由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负责。

**二、投标保证金缴纳**

（一）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相关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由法人基本账户以电汇的方式一次性汇入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以下简称投标保证金专户）。投标人应准确计算资金在途时间，确认时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

（二）联合体投标的应当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人基本账户以电汇的方式一次性汇入投标保证金专户。

（三）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注明用途、投标项目名称、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核对查实。

（四）投标保证金到账后，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开据市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

**三、投标保证金的返还**

（一）返还方式。按照提交时的路径、银行账号、收款收据以电汇方式返还。

(二) 未中标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的返还。

1、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已经提交投标保证金而未参加投标的，由招标人核准后，凭《投标保证金缴款收据》、《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表》和投标人出具的收缴收据办理返还手续。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2、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 5 个工作日后，未中标投标人持《投标保证金缴款收据》、《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表》和投标人出具的收缴收据办理返还手续。

(三) 中标人投标保证金的返还。

1、中标人与招标人依法签订合同并备案后，于 5 个工作日内凭备案合同、《投标保证金缴款收据》、《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表》和中标人出具的收款收据办理返还手续。

2、中标人将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的，经中标人同意后招标人可持《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申请表》、《投标保证金缴款收据》、招标人出具的收款收据，办理转为履约保证金手续。

(四) 特殊情况投标保证金的返还。

1、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的，招标人经投标人同意后可持《投标保证金转入招标人账户申请表》、招标人出具的收款收据办理转入手续。

2、缴款单位名称变更时，申请返还单位提供名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原件和复印件、工商部门出具的名 称变更证明书及原缴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同意转款给更名后单位的承诺书原件 及复印件，持《投标保证金缴款收据》、《投标保证金退款申请表》、单位变更后名称出具的收款收据，办理退还手续。

(五) 违反法律法规或有关投诉涉及的单位投标保证金的返还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 **四、执行时间**

本通知自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附件：

1、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表：

2、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转入招标人账户）申请表

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表

申请人资料	申请人名称						
	申请账号（法人基本账号）				开户银行名称		
	投标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勾选)	1、工程（施工、监理、勘察设计） 2、货物服务					
	招标方式(勾选)	公开 谈判 磋商 单一 邀请 其他_____					
	交款日期		交款数额		中标情况	是	否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请人意见	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 万元。 （公章） 年 月 日		招标人意见	该单位（是/否）中标企业，建议 （公章） 年 月 日			
监管机构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受理人：

中标人（供应商）出具收款收据参考格式

收款收据

× × × × 年 × × 月 × × 日

交款单位： 东营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收款方式： 电汇

人民币（大写） × × × × × × 元整 ￥： × × × × .00

收款事由： 退\*\*\*项目\*包保证金 × × × × 年 × × 月 × × 日

单位盖章

会计

出纳

经手人

# 开发区 2#雨水泵站出口排向改造工程监理

技

术

标

书